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2日下午14:00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，董事长石爱国先生主持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3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并经电话确认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。公司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过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宋华、石金星、刘志军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2020年4月24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,公司2019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72,768,826.76元,2019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65,491,944.08元。为充分保障投资者利益,实现股东收益最大化,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,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51,065.70万股为基数,以2019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60元(含税),共计分配现金30,639,420.00元,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,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,并依据2019年度经营业绩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,提议并制订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,并严格按照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管理和要求,有效防止该内幕信息的泄漏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,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《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,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9,120.00 万元，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8,665.00 万元。

《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关联董事石爱国先生、王迎春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<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收入>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7]22 号），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。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60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以上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授信期限为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李宝军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李宝军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中关于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和要求，李宝军先生的有关资料已

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。

《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(星期四)14:00 在甘肃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会议事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备查文件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3 日